2024年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为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促进就业作用，全力支持各类重点群体和小微企业创业就业，推动我县经济社会有序稳定发展，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今年以来，安义县就创中心超前谋划，精心组织，多渠道、多形式宣传和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为创业者提供“金融护航”。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赣财金指[2023]21号）文件，拨付专项资金为288万元；《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赣财金指[2024]16号）文件，拨付专项资金为-40.62万元。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赣财金指[2023]10号）文件，拨付专项资金为121万元；《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4年度第二批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赣财金指[2024]11号）文件，拨付专项资金为42.34万元。

根据《关于同意拨付县人社局相关工作经费的批复》（安府办字[2024]289号）文件，拨付专项资金为15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创业担保贷款足额发放，确保项目稳定运转、贷款回收率达到95%以上。2024年共支出贴息资金557.24万元，其中中央贴息资金123.93万元；省级贴息资金197万元；县级贴息资金236.31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2024年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工作原则，采用目标管理评价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2.评价依据

根据《中共安义县委安义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0〕8号）及《安义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安财字〔2021〕13号）文件精神，对项目支出开展部门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安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县预算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字〔2025〕7号）文件要求，我部门对安义县就创中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项目开展部门评价，依据项目立项、项目执行、项目管理、项目资金运用及使用情况，以及项目投入产出绩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财务核查，对创业担保贷款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总得分在95分以上，绩效评级均为“优”。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创业贷款贴息及奖补						
主管部门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4.546	102.276	10	89.29	7
	政府预算资金	0	114.545624	102.2765	—	89.2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业担保贷款足额发放，确保项目稳定运转、贷款回收率达到95%以上。	已完成全年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金额	=2210000	221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人创贷贴息数	≥300人	592	10	10	
			企业创贷贴息数	≥10家	35	10	10	
		质量指标	到户贷款申贷满足率、到户贷款还款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5倍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机构网点覆盖率	≥60%	60	5	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起	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省级贴息资金						
主管部门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1	12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21	12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业担保贷款足额发放，确保项目稳定运转、贷款回收率达到95%以上	已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配套贴息资金	=1210000	121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贷贴息数	≥10家	35	10	10	
			个贷贴息人数	≥300人	592	10	10	
		质量指标	到户贷款申贷满足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3倍	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	=0起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中央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8	240.599	10	83.54	7
	政府预算资金	0	288	240.598519	—	83.5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业担保贷款足额发放，确保项目稳定运转、贷款回收率达到95%以上	已完成全年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配套奖补资金	=2880000	288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贷贴息人数	≥300户	592	10	10	
			企贷贴息数	≥10家	35	10	10	
		质量指标	到户贷款申贷满足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3倍	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	=0起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科学编制预算，合理分配资金。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4年收到专项转移支付资金560.72万元，其中：中央下达247.38万元，省级下达163.34万元，县级配套150万元。；2024年共使用贴息资金557.24万元，其中中央贴息资金123.93万元；省级贴息资金197万元；县级贴息资金236.3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执行率99.38%。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今年以来，创业担保贷款发放总额达2.6773亿元，带动就业6303人，同比增长39.7%。其中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发放592家，金额1.2543亿元；小微企业创业贷款发放35家，金额1.423亿元。园区能级争先行动中发放贷款1.7529亿元，实现“创业一人，就业一批”的倍增效应。贷款回收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指标数据分析，总体效益指标完成较好，达到年度指标值。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资金个人及小微企业满意度达到预期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县创业担保贷款工作2024年在上级领导的指导下，创业贷款工作在新增贷款发放、扶持效果、贷款回收、台账管

理等方面，坚决贯彻落实文件精神，真正做到了“贷的出，收的回”的良好效应。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